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三階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回流課程實施計畫

一、緣起

為健全教學輔導組織、發展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精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提升教師教學效能,教育部於民國 96 年發布「建構中央與地方教學輔導網絡實施方案」,而直轄市、縣(市)政府國民教育輔導團(以下簡稱國教輔導團)即扮演著中央政策與地方教育轉銜及推動之重要橋梁與推手。爰此,為強化國教輔導團組織與運作,自民國 97 年起特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直轄市、縣(市)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培育及認證作業要點」,以培養國教輔導團所需之專業人才。此要點於 103 年 8 月 4 日修訂,有關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之證書有效年限為 4 年,部分國教輔導團員已有換證需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於 105 年起開設回流課程,提供國教輔導團人才回流培訓並辦理換證,俾利國教輔導團團員得以持續精進專業與發展。

二、目的

本計畫主要係達到以下兩項目的:

- (一)協助具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培育換證需求之輔導人才進行換證,永續發展地方政府 國民教育輔導團課程與教學輔導所需專業人力資源。
- (二)增進地方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專業知能因應政策變革,落實課程與教學相關政策之推動。

三、執行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承辦單位: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協辦單位: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

四、培訓對象及開設班別

(一) 對象:各縣市國教輔導團具換證需求之進階輔導員及輔導團領導人。

(二)班別:進階輔導員回流課程、輔導團領導人回流課程。

五、課程規劃

(一)課程內涵

三階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回流課程規劃為 8 小時,108 年度的課程主軸聚焦於新課網的理解與深化。目前,多數的輔導員已經歷過總網與領網研習課程,掌握新課網的精神與理念;同時,考量回流課程所服務的對象為跨領域的輔導員及領導人,課程規劃需異中求同以滿足與會者的學習需求,因此本年度的課程規劃定調於新課網的轉化,以「素養導向教學-跨領域的主題統整課程」為主軸,規劃相關的課程內容,以涵養學員新課網轉化的能力,而利於新課網的推動與發展。本年度輔導員進階回流與領導人回流課程包括「國際教育趨勢-談新課網跨域統整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的應然與實然」、「輔導團組織運作-談輔導團推動新課網的挑戰與作為」、「跨域統整主題課程的發展與實作」。邀請此一領域專家學者及課程與教學專長之實務工作者擔任講師,並設計課程摘要與省思紀錄表供參與課程之國教輔導團員填寫。

(二)課程表

進階輔導員回流課程表(草案)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講師	
		國教院三峽總院區	國教院臺中院區
08:30 08:50	報到		
08:50 09:1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09:10 11:00	國際教育趨勢-談新課 綱跨域統整主題、專 題、議題探究課程的應 然與實然	陳思玎校長 洪詠善副研究員兼中心主任	陳思玎校長 林茂成校長
11 : 00 11 : 10	休息		
11:10 12:00	輔導團組織運作-談輔導團推動新課綱的挑戰與作為	朱瑞珍秘書 許嘉泉課程督學	詹雅惠科長
12:00 13:10	午餐		
13:10 15:00	跨域統整主題課程的 發展與實作	沈羿成校長	范信賢退休副研究員 李惠銘退休校長
15 : 00 15 : 20	休息		
15 : 20 17 : 10	跨域統整主題課程的 發展與實作	沈羿成校長	范信賢退休副研究員 李惠銘退休校長
17:10 18:00	學習省思與後續行動規劃	(生活輔導員) 柯武宏退休校長 許瑛珍退休校長	(生活輔導員) 王秀娟老師 鄭安住退休老師

輔導團領導人回流課程表(草案)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講師	
		國教院三峽總院區	國教院臺中院區
08:30 08:50	報到		
08:50 09:1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09:10 11:00	國際教育趨勢-談新課 綱跨域統整主題、專 題、議題探究課程的應 然與實然	簡菲莉前處長	林茂成校長
11:00 11:10	休息		
11:10 12:00	輔導團組織運作-談輔導團推動新課綱的挑戰與作為	簡菲莉前處長	詹雅惠科長 晏傳嫘課程督學
12:00 13:10		午餐	
13:10 15:00	跨域統整主題課程的 發展與實作	沈羿成校長 李惠銘退休校長	李惠銘退休校長
15:00 15:20	休息		
15 : 20 17 : 10	跨域統整主題課程的 發展與實作	沈羿成校長 李惠銘退休校長	李惠銘退休校長
17:10 18:00	學習省思與後續行動規劃	(生活輔導員) 莊惠如老師 王台琴退休老師	(生活輔導員) 王秀娟老師 鄭安住退休老師

六、辨理對象、時間、地點及參與縣市

對象以於民國 97 至 104 年取得進階輔導員及輔導團領導人證書者為原則,本次課程分別於國教院三峽總院區與臺中院區辦理,每梯次人數上限為 50 人,若該場次報名人數未額滿,則可開放其他縣市跨區報名(排序在該區學員之後),離島地區(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得依個人需求,擇區報名,學員之交通費由直轄市、縣(市)政府國民教育國教輔導團相關經費支應。各區回流課程辦理時間、縣市及地點如下:

(一) 三峽總院區場次

- 1. 時間:
 - (1) 進階輔導員:108年5月15日(星期三)

108年5月16日(星期四)

108年5月17日(星期五)

(2) 輔導團領導人:108年5月14日(星期二)

108年5月17日(星期五)

- 1.縣市: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縣市。
- 3. 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二)臺中院區場次

- 1. 時間:
 - (1) 進階輔導員:108年5月22日(星期三)

108年5月23日(星期四)

- (2) 輔導團領導人:108年5月24日(星期五)
- 1.縣市:臺中市、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臺南市、高雄市、嘉義縣、嘉義市、 屏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縣市。
- 3. 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 67 號)

七、報名與錄取

本次研習採線上報名,報名期間為即日起至108年5月3日(星期五)止,請符合換證資格者,逕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進行報名。

本 案 聯 絡 人 : 胡 斯 婷 小 姐 (聯 絡 電 話 : 02-7734-1248 ; 電 子 信 箱 : changntnu1248@gmail.com)。

八、認證評量方式

認證標準參考學員的出席率、課堂參與以及學習單,由專案小組邀請講師及生活輔導員進行評量,並召開成績評量會議確認參與者通過認證之情形,後由國教署核發通過認證之參與者證書。

學習單上傳網址:https://reurl.cc/geqX4

九、預期效益

- (一)強化國教輔導團組織與運作,落實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認證制度。
- (二)增進輔導員及領導人理解當前教學改革趨勢及國家教育政策,落實國教輔導團團員及領導人持續精進專業與發展之理念。
- (三)增進輔導員及輔導團領導人熟稔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綱精神及核心素養,強化課程與教學領導功能,落實課程與教學相關政策之推動。